

江苏科技大学部门文件

船海学院〔2018〕9号

船舶与海洋工程学院学生操行评定定级细则补充办法

为了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教育与管理工 作，促进广大学生德、智、体、美全面发展，提高其综合素质，根据《江苏科技大学学生德育评分办法》及《江苏科技大学核心素质报告书制度》，船舶与海洋工程学院特制定学生操行评定补充办法，操行评定结果作为德育考核成绩的评定依据，并形成学生在校期间相应的专有档案。

一. 适用对象

船舶与海洋工程学院全日制本科生，全日制和非全日制研究生。

二. 总则

1. 操行评定等级为“优”的学生在专业年级占比不超过 20%；
2. 学生基本操行评定等级为“良”，出现本办法第三条规定中的情况者，根据相应条例进行操行评定定级，且不可进行申“优”；未出现本办法第三条规定中的情况且欲申报操行评定为“优”者，根据本办法第四条规定进行申报；
3. 操行评定考核周期单位为学期，累计两学期操行评定为“差”者，年度德育成绩为“不合格”。

三. 操行评定定性定级实施方法

(1) 思想政治素质

新时代大学生应保持正确的政治态度和坚定的理想信念，形成良好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出现以下情况者，根据对应条例进行操行评定定级。

1. 违反宪法和法律、法规，校规、校纪者，操行评定为“差”；
2. 传播不良言论者，操行评定为“差”；
3. 违背江苏大学生文明公约者，操行评定不高于“中”；
4. 受到学校及学院批评教育，经教育仍不悔改者，操行评定不得高于“中”；

(2) 专业素质

新时代大学生在校期间应恪守学术道德，完成规定学业，取得优异成绩。出现以下情况者，根据对应条例进行操行评定定级。

1. 学期末挂科一门者（不考虑补考），操行评定不高于“良”；
2. 学期末挂科三门以上者（不考虑补考），操行评定为“差”；

(3) 身心素质

新时代大学生在校期间应保持良好的身心素质，积极向上的生活态度，较强的集体荣誉感，保持寝室卫生干净，努力学习，积极参加班级活动。出现以下情况者，根据对应条例进行操行评定定级。

1. 宿舍卫生出现两次“不及格”者，操行评定不高于“中”；宿舍卫生出现三次及以上“不及格”者，操行评定为“差”；

2. 班级进行定期考勤检查，学院进行不定期抽查，无故旷课一次者，操行评定不高于“良”；无故旷课两次者，操行评定不高于“中”；无故旷课三次者，操行评定不高于“及格”；无故旷课三次以上者，操行评定为“差”，并根据学校相关规定给予处分；

3. 无故不参加班级集体活动一次者，操行评定不高于“良”；无故不参加班级集体活动两次者，操行评定不高于“中”；无故不参加班级集体活动三次者，操行评定不高于“及格”；无故不参加班级集体活动超过三次者，操行评定为“差”；

四. 操行评定申优方法

新时代大学生应成为有理想、有本领、有担当的人才，提升综合素养与专

业素养，倡导个性发展，加强实践创新能力的培育。操行评定应结合学生的思想政治素质、专业素质、身心素质及能力素质与科技文化、创新创业素质。欲申报操行评定为优者，填写附件 2 中的《船舶与海洋工程学院操行评定申优表》，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由班长负责汇总后报送至辅导员处审批。

五. 评议程序

1. 评定时间为每后学年的第三周，由班委会成员根据本办法对班级所有成员进行统一评定，填写附件 2《船舶与海洋工程学院班级操行评定表》，详细填表说明见附件 1。其中，欲申报操行评定为“优”者可暂不填写，班委会签字并报相应辅导员进行审核；

2. 欲申报操行评定为“优”者，根据本办法第四条规定填写附件 3《船舶与海洋工程学院操行评定申优表》，班长负责汇总得分及证明材料，详细填表说明见附件 1，班委签字并报相应辅导员进行审核；

3. 辅导员根据操行评定申优者分值高低并结合实际情况选取不超过专业年级总人数 20% 的学生操行评定为“优”，将最终操行评定评议结果向全班公布，公示 7 个工作日，无异议即形成档案记录。

六. 本规定自文件公布之日起实施，由船舶与海洋工程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负责解释。

附件 1: 船舶与海洋工程学院操行评定填表说明

附件 2: 船舶与海洋工程学院班级操行评定表

附件 3: 船舶与海洋工程学院操行评定申优表

附件 4: 船舶与海洋工程学院操行评定申优参考项目表

江苏科技大学船舶与海洋工程学院
学生工作办公室

2018 年 11 月 15 日

附件 1:

船舶与海洋工程学院操行评定填表说明

1. 附件 2 填写说明，班委会成员根据《船舶与海洋工程学院学生操行评定补充办法》第二条和第三条对班级同学进行操行评定并填写附件 2《船舶与海洋工程学院班级操行评定表》，附件 2 中的情况说明填写该学生获得相应操行评定等级的原因，欲申报操行评定为“优”者暂不给定等级；
2. 附件 3 填写说明，满足操行评定申“优”条件且欲申“优”者，根据附件 4《船舶与海洋工程学院操行评定申优参考项目表》及自身情况在附件 3 项目和得分两栏分别填写具体项目名称及得分，由班长负责计算总分并汇总交给辅导员审核。

附件 3:

船舶与海洋工程学院操行评定申优表

班级		学号		姓名		学期	
操行评定申优项目							
操行 评定 申优 项目	项目						得分
	总分						
审批	班委意见: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班主任意见: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4:

船舶与海洋工程学院操行评定申优参考项目表

项目及分值			
1	担任学校社团、学生会、团委正职，及主席团成员(3分)，副职(2分)		
2	担任学院社团、学生会、部分正职、团副及主席团成员，或班长、团支书(2分)		
3	担任学院社团、学生会、团委部门副职及班级其他班委(1分)		
4	担任校外社区职务(2分)		
5	个人参与正面影响的社会活动并为学校赢得良好声誉被重要媒体公开报道(2分)		
6	获三等及以上人民奖学金(1分)		
7	获企业奖学金(1分)		
8	四级优秀(550分)或六级通过(1分)		
9	通过国家(省)计算机二级或者专业相关计算机考试并获得证书(1分)		
10	参加校院文体活动并获奖者(1分)		
11	获得校级学工、团学荣誉证书(1分)		
12	参加本科生创新计划并作为主要负责人获得立项资助(2分)		
13	“挑战杯” 竞赛(含创 业计划竞 赛)，国家 级前三，省 级前二	全 国	特等 4 分,一等 3 分,二等 2.5 分,三等 2 分
		省 级	特等 2.5 分,一等 2 分,二等 1.5 分,三等 1 分,优胜 0.5 分
14	数学建模 竞赛(国家 级前三,省 级前二)	全 国	特等 3 分,一等 2.5 分,二等 2 分,三等 1.5 分,优胜 1 分
		省 级	特等 2 分,一等 1.5 分,二等 1 分,三等 0.5 分,优胜 0.1 分
15	海洋航行	全	特等 2.8 分,一等 2.3 分,二等 1.8 分,优胜 1.3 分

	器大赛(国家级前三,省级前二)	国	
16	其他科技类、单科知识竞赛(国家级前三,省级前二)	全国	特等 3 分,一等 2.5 分,二等 2 分,三等 1.5 分,优胜 1 分
		省级	特等 2 分,一等 1.5 分,二等 1 分,三等 0.5 分,优胜 0.1 分
17	以第一作者身份公开发表具有一定学术水平的学术论文被 SCI 收录见刊(3 分)		
18	以第一作者身份公开发表具有一定学术水平的学术论文被 EI 收录见刊或者核心期刊上发表见刊(2 分)		
19	以第一作者身份公开发表具有一定学术水平的学术论文并在非核心期刊上发表见刊(1 分)		
20	参与撰写发明专利进入初步审查阶段(1 分), 进入专利授权阶段(3 分)		
21	参与撰写实用新型专利并授权(2 分)		